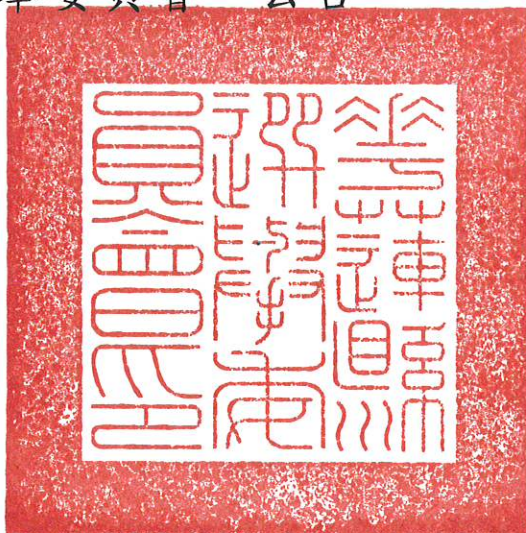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花選一字第1143150232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1案花蓮縣吉安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更正。

依據：依據公民投票法第24條第1項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30條第1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1案花蓮縣吉安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更正如後附一覽表。



主任委員 顏新章

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1案
花蓮縣吉安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

更正前

投開票 所編號	投開票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所屬村里	所屬鄰別	備註	
					調整前 村里別	調整前 鄰 別
0144	北昌社區活動 中心(1)	花蓮縣吉安鄉北 昌村16鄰建昌 路45號	北昌村	1, 3- 5, 14, 21- 22, 40- 41, 43-44	北昌村	5, 14, 21- 22, 40- 41, 43-44
0146	北昌國小(1) 二年忠班	花蓮縣吉安鄉北 昌村39鄰自強 路533號	北昌村	17-18, 25- 26, 29, 42, 45	北昌村	1-2, 45- 49
0147	北昌國小(2) 二年孝班	花蓮縣吉安鄉北 昌村39鄰自強 路533號	北昌村	8- 10, 20, 23, 27- 28, 36, 48	北昌村	8- 10, 20, 23 , 27- 28, 36
0148	北昌國小(3) 二年仁班	花蓮縣吉安鄉北 昌村39鄰自強 路533號	北昌村	30-35, 47	北昌村	18, 30-35
0149	北昌國小(4) 二年愛班	花蓮縣吉安鄉北 昌村39鄰自強 路533號	北昌村	2, 37- 39, 46, 49, 50	北昌村	37-39, 50
0150	北昌國小(5) 一年忠班	花蓮縣吉安鄉北 昌村39鄰自強 路533號	吉昌村	1-15	北昌村	3- 4, 17, 25- 26, 29, 42



更正後

投開票 所編號	投開票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所屬村里	所屬鄰別	備註	
					調整前 村里別	調整前 鄰別
0144	北昌社區活動 中心(1)	花蓮縣吉安鄉 北昌村16鄰 建昌路45號	北昌村	1, 3- 5, 14, 21- 22, 40- 41, 43-44		
0146	北昌國小(1) 二年忠班	花蓮縣吉安鄉 北昌村39鄰 自強路533 號	北昌村	17-18, 25- 26, 29, 42, 45		
0147	北昌國小(2) 二年孝班	花蓮縣吉安鄉 北昌村39鄰 自強路533 號	北昌村	8- 10, 20, 23, 27 -28, 36, 48		
0148	北昌國小(3) 二年仁班	花蓮縣吉安鄉 北昌村39鄰 自強路533 號	北昌村	30-35, 47		
0149	北昌國小(4) 二年愛班	花蓮縣吉安鄉 北昌村39鄰 自強路533 號	北昌村	2, 37- 39, 46, 49, 50		
0150	北昌國小(5) 一年忠班	花蓮縣吉安鄉 北昌村39鄰 自強路533 號	吉昌村	1-15	北昌村	1-4、46- 49

